

启东亚太药业有限公司  
建设项目验收后变动环境影响分析



建设单位：启东亚太药业有限公司

编制日期：2022年2月

## 1、任务由来

启东亚太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9月，曾用名为启东亚太化工厂有限公司，位于启东生命健康产业园苏州路58号，主要从事盐酸苯肼、硫酸苯肼、亚硫酸氢铵、苯肼的生产和销售。

启东亚太药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首次申请取得排污许可，后于2020年12月整改完成后进行变更，2021年9月发现废水、废气原总量核算有误，按技术规范要求重新核算总量，并重新申请了排污许可证，2022年1月根据新模块，参考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》（试行）变更固废信息，变更排污许可证。本次变动由于企业加强车间无组织废气的收集处理，本次将DA001废气排口废气治理工艺进行微调，对照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》，企业变化内容均不在名录范围内，环评豁免。根据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》（苏环办〔2021〕122号），为有效衔接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污许可管理，本公司编制验收后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，作为排污许可证申请材料的附件，纳入排污许可管理。

## 2、变动情况

### 2.1 企业原有环保手续履行情况

变动前，企业原环评、排污许可见表2-1。

表2-1 企业环评、排污许可情况一览表

序号	环评情况			验收情况	排污许可情况
	项目名称	审批/备案通过时间	审批/备案部门	验收部门/时间	
1	《启东亚太化工厂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盐酸苯肼、年产2000吨硫酸苯肼及配套原料20000吨亚硫酸氢铵、年产150吨乙酰丙酮、年产2000吨1,3,5-吡唑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	2007.10.18	南通市环境保护局审批，通环管[2007]108号	2017.9 经南通市行政审批局一期5000吨盐酸苯肼、1000吨硫酸苯肼、20000吨亚硫酸氢铵项目验收通过，通行审批[2017]436号	重点管理，证书编号：91320681717410322 H001RQ

根据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》（苏环办[2021]122号），本次变动为验收后变动，现有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相对于环评均未发生变化，仅优化调整了部分废气

处理工艺，对变动后环境影响进行了分析。

## 2.2 性质变动情况

表 2-2 项目性质变动前后一览表

类型	变动前	变动后	变动情况
项目性质	盐酸苯肼、硫酸苯肼、亚硫酸氢铵产品生产	盐酸苯肼、硫酸苯肼、亚硫酸氢铵产品生产	不变

根据上表可知，变动前后该公司项目的性质未发生变化，都为盐酸苯肼、硫酸苯肼、亚硫酸氢铵的生产，即项目性质未发生变动。

## 2.3 规模变动分析

项目规模变动前后情况见表 2-3。

表 2-3 项目规模变动前后一览表

产品	变动前已验收的项目规模	变动后已验收的项目规模	变动情况
盐酸苯肼	5000 吨/年	5000 吨/年	不变
硫酸苯肼	1000 吨/年	1000 吨/年	
亚硫酸氢铵	20000 吨/年	20000 吨/年	

## 2.4 项目地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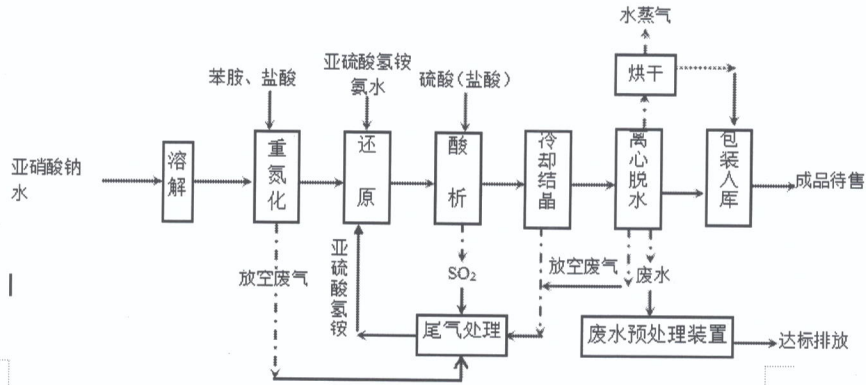
启东亚太药业有限公司项目建设地点均和原环评一致，建设在启东生命健康产业园（原启东滨江精细化工园区）内，项目地点未发生变动。

## 2.5 生产工艺变动情况

公司变动前后生产工艺未变化，其中盐酸苯肼、硫酸苯肼生产工艺为：重氮化-还原-酸析-冷却结晶-离心-包装，具体见图 2-3；亚硫酸氢铵生产工艺为：焚硫-吸收，具体见图 2-4。项目使用原辅料均和环评一致，不涉及新增污染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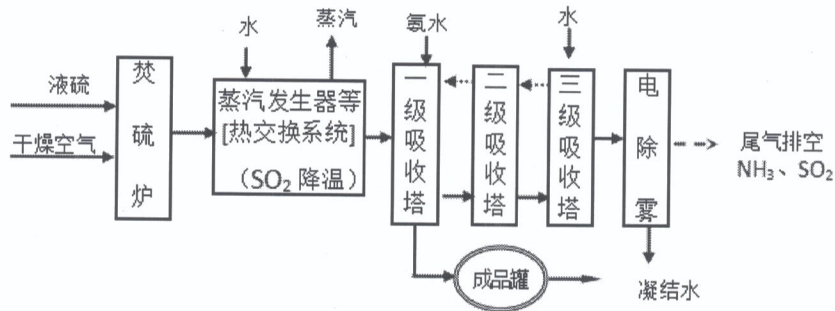
### (1) 盐酸（硫酸）苯肼生产工艺

图 2-3 盐酸（硫酸）苯胂生产工艺流程图



(2) 亚硫酸氢铵生产工艺

图 2-4 亚硫酸氢铵生产工艺流程图



2.6 环境保护措施

2.6.1 废气环境保护措施

表 3.2-4 项目竣工验收批准与现状废气环境保护措施前后对照表

序号	车间	项目竣工验收批准	现状	主要变动内容
1	盐酸（硫酸）苯胂车间	三级碱吸收+水喷淋吸收	三级碱吸收+水喷淋吸收（加碱调节 pH 至 6.5-7.5）+电除雾	加强车间无组织收集的情况下，水喷淋中加入少量烧碱以更有效吸收二氧化硫等酸性气体；增加末端电除雾是为改善尾气水汽白烟状外观
2	亚硫酸氢铵车间	水洗+电除雾	水洗+电除雾	无

## 2.6.2 废水环境保护措施

表 3.2-5 项目竣工验收批准与现状废水环境保护措施前后对照表

序号	项目竣工验收批准	现状	主要变动内容
1	树脂吸附+臭氧氧化	树脂吸附+臭氧氧化	无

## 2.6.3 固废环境保护措施

表 3.2-6 项目竣工验收批准与现状固废环境保护措施前后对照表

序号	项目竣工验收批准	现状	主要变动内容
1	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在线监测仪废液、废叉车发动机油、污泥、废油漆桶、废冷冻机油、机修废柴油、废树脂、废叉车液压油、废编袋等，均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。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。	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有在线监测仪废液、废叉车发动机油、污泥、废油漆桶、废冷冻机油、机修废柴油、废树脂、废叉车液压油、废编袋等，均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置。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。	无

## 2.6.4 噪声环境保护措施

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空压机、真空泵、物料泵、引风机、离心机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，采用隔声、吸声、减震措施，合理布局，加强管理，防治噪声污染。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的 3 类标准。目前现场实际采用的噪声环境保护措施与原环评一致。

# 3 环境影响分析说明

## 3.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

发生变动的 DA001 有组织废气排口及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，均与原排污许可证规定的一致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主要指标详见表 3.1-1。

表 3.1-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

种类	技术规范要求管控的废气污染指标	排放标准及浓度		
		标准名称	许可浓度 C (mg/m <sup>3</sup> )	新标准许可浓度 C (mg/m <sup>3</sup> )
有组织废气 1#排口 (DA001)	苯胺类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16297-1996)	20	/
	二氧化硫		550	/
	氨气	《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31573-2015)	10	/
	氯化氢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16297-1996)	30	/
	二氧化氮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16297-1996)	240	/
	挥发性有机物	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32/3151-2016	80	/
无组织废气	挥发性有机物	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/3151-2016	4.0	/
	颗粒物	《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31573-2015)	0.5	/
	氯化氢	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7823-2019	0.2	/
	苯胺类	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/3151-2016	0.2	/
	臭气浓度	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/3151-2016	20	/
	氨气	《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31573-2015)	0.3	/
	氮氧化物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16297-1996)	0.12	/
	二氧化硫	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16297-1996)	0.4	/

本次变动，加强了盐酸苯肼车间内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收集处理，对有组织排口水喷淋吸收改进为水喷淋加烧碱调节 pH 至 6.5-7.5，同时排口末端加装电除雾设施以减少尾气污染物排放，皆为有利变化。通过监测结果可知，未导致污染因子新增或污染物排放浓度、排放量增加，排放浓度、排放量均可达标排放。不会降低区域现有大气环境功能。表 3.1-2 为 2021 年有组织废气排放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，表 3.1-3 为 2021 年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。

表 3.1-2 发生变动的 DA001 有组织排口 2021 年度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

排放口 编号	污染物种类	监测 设施	许可排放 浓度限值	有效监测 数据(小时	监测结果(折标, 小时浓 度) (mg/m <sup>3</sup> )	超标数 据数量	超标 率
-----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

			(mg/m <sup>3</sup> )	值) 数量	最小值	最大值	平均值		(%)
DA001	氨	手工	30	3	0.64	1.0	0.75	0	0
	NOX	手工	240	3	0	0	0	0	0
	HCL	手工	30	3	15.8	23.6	19.1	0	0
	SO2	手工	550	3	0	0	0	0	0
	苯胺类	手工	20	3	0	0	0	0	0
	非甲烷总烃	手工	80	36	5.47	70.4	21.9	0	0

表 3.1-3 厂界无组织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监测数据统计表

污染物种类	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(mg/m <sup>3</sup> )	监测点位/设施	监测时间	浓度平均监测结果 (折标, 小时浓度, mg/m <sup>3</sup> )	是否超标
颗粒物	0.5	厂界下风向	2021.10.13	0.305	否
二氧化硫	0.4	厂界下风向	2021.10.13	0.013	否
氯化氢	0.2	厂界下风向	2021.10.13	0.043	否
非甲烷总烃	4.0	厂区西侧	2021.10.13	0.49	否
非甲烷总烃	4.0	厂区西北侧	2021.10.13	0.52	否
非甲烷总烃	4.0	厂区北侧	2021.10.13	0.49	否
氮氧化物	0.12	厂界下风向	2021.10.13	0.018	否
氨	0.3	厂界下风向	2021.10.13	0.36	否
苯胺类	0.2	厂界下风向	2021.10.13	ND	否

### 3.2 水环境、声环境、固废影响分析

本次变更不涉及废水治理措施、声环境和固废的变化, 不新增水污染物。其水、声、固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不变。

## 4 结论

本项目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均未在项目竣工验收批准基础上发生变化。项目 DA001 废气有组织排口治理措施发生变化, 变动后未导致污染因子新增或污染物排放浓度、排放量增加, 排放浓度、排放量均可达标排放, 未新增环境影响。本次变动不属于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情形, 可以纳入排污许可证变更管理。